

朔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B)类

朔自然资函〔2024〕313号

关于市政协七届三次会议第112号提案的答复

沈亚婷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解决市政府周边停车难问题的建议》已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强化区域周边改造力度—建立安装多层立体停车设备”中建议由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牵头进行统筹规划。

按照《山西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市政府于2023年2月27日以朔政函〔2023〕21号文批准了朔州市市级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目录清单并同意实施。其中《城市道路网与停车设施专项规划》由市住建局牵头编制，关于您提出的问题和建议，我局也将积极对接市住建局，建议在专项规划编制的过程中，对上述问题进行重点、深入研究，积极探索寻求行之有效的解决办法。

二、关于“完善市区交通规划建设”

按照我市市级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编制目录清单，我局牵头编制《综合交通体系专项规划》，在规划编制的过程中，我们一定做好前期调研、摸底工作，立足朔州市交通发展战略，结合现状

统筹动态交通与静态交通，充分考虑中心城区人流集中的重点区域，科学布局城市空间资源，合理配置公共服务设施，形成能用、好用、管用的规划成果，为我市市区交通建设提供有力的空间规划支撑。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市政府城市规划管理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领导签名：吴军

承办人签名：陈雁席

联系电话：13513696696

朔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6月4日

